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蘇筱嵐
電話：04-7112175*46
傳真：04-7129659
電子信箱：arashix06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溪湖鎮溪湖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4月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0011371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因應近期腹瀉群聚事件增加，且主要發生於餐飲旅宿業及校園，請貴校加強監測與衛教宣導，倘遇腹瀉疫情，請及早介入，避免疫情擴大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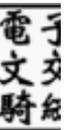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本縣衛生局110年3月29日彰衛疾字第1100016993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每年11月到次年3月期間為諾羅病毒等病毒性腸胃炎好發季節。依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傳染病疫情監視資料顯示，近期全國門急診腹瀉就診人次高達130,930人次，且高於去年同期。另依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症狀通報系統資料顯示，本(110)年截至3月23日，國內共通報229起腹瀉群聚事件，檢出病原以諾羅病毒為多(165起)，腹瀉群聚發生地點以餐飲旅宿業最多(77起)，其次為學校(49起)。
- 三、諾羅病毒為病毒性腸胃炎常見致病原，可透過食入遭病毒汙染的食物或飲水、與病人密切接觸或吸入病人嘔吐物所產生的飛沫而感染。為降低病毒傳播風險，請加強民眾衛

溪湖國小學務收文:110/04/01



1100001160

無附件



教宣導，強調不生食、不生飲，如廁後、進食前或準備食物前，應落實正確洗手，保持良好個人衛生習慣，且注意環境衛生消毒清潔。另因諾羅病毒對於環境及消毒藥品具有較強的抵抗力，病患糞便或嘔吐物需使用較高濃度，即0.5%(5,000ppm)漂白水消毒處理，以去除其傳播能力。

四、請貴校落實感染管制措施，如有疑似腹瀉群聚事件發生，請儘速通報本縣衛生局，並配合衛生單位採行感染管制與消毒等防疫措施；有疑似症狀者應避免處理食材，並儘速就醫及在家休息至症狀解除後48小時，再恢復上學或工作，以避免疫情持續擴大。

五、相關資訊請逕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全球資訊網(<https://www.cdc.gov.tw/>)/傳染病與防疫專題/傳染病介紹/其他傳染病/病毒性腸胃炎項下下載運用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私立精誠高中(國中部)、私立文興高中(國中部)、私立正德高中(國中部)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